

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雙（多）胞胎新生編班意願申請書

依據 114 年 3 月 18 日桃教中字第 1140018608 號函修正「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執行常態編班暨分組學習標準作業內容」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5 月 9 日桃教中字第 1130043508 號函，雙（多）胞胎學生或同父母之兄弟姊妹於同一年級就讀時編班，得由法定代理人於編班作業前向學校申請編入同班或編入不同班均可，惟不得涉及指定班級或挑選導師，煩請有需求之家長於 7 月 7 日（一）中午 12：00 前將下列申請書逕送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以便作業，未繳交此申請書者比照一般生編班原則辦理（編班後不得再提出申請），謝謝您的配合！

臨時班級	臨時座號	學生姓名
班	號	
班	號	
班	號	
班	號	

編班意願調查表（以下請擇一打 v）	
☐	請將敝子弟編在『同一班』
☐	請將敝子弟編在『不同班』
☐	由編班系統自行編配

家長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